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关联企业签订《物资采购协议》，该交易行为构成公司关联交易。本人作为航天电器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就公司董事会拟审议的《关于与关联企业签订〈物资采购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1. 公司与关联企业林泉航天电机有限公司签订《物资采购协议》。采购部分关键金属材料等物料，有利于质量控制，满足用户对配套产品的质量管控要求。

2. 公司向关联企业采购科研生产所需物料构成公司关联交易，该事项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同意公司将《关于与关联企业签订〈物资采购协议〉的议案》提交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陈怀谷 史际春 刘桥
2019 年 10 月 15 日